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5-05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以往股东大会议事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启丰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15人,合计持有有表决权股份123,649,3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793%。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1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361,4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4,427,88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918%。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4,427,88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918%。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1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221,4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50%;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苏苗律师、张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审议,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提案进行表决:审议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95,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39%;反对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3%;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7,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71%;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7,0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70%;反对112,3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08%;弃权25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7,1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887%;反对112,3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00%;弃权25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622%。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4,2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8%;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3%;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7,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139%;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71%;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及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4,2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8%;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3%;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7,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139%;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71%;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94,2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8%;反对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3%;弃权25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6,3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139%;反对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71%;弃权25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045%。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94,2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8%;反对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3%;弃权25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6,3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139%;反对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71%;弃权25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045%。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94,2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8%;反对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3%;弃权25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6,3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139%;反对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71%;弃权25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045%。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4,2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8%;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3%;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7,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139%;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71%;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4,2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8%;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3%;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7,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139%;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71%;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及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4,2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8%;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3%;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07,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139%;反对1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771%;弃权2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94,2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

1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123,281,8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2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8%;弃权25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091%。